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李佩真

電話：04-37061538

電子信箱：e-p2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37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六 (A09030000E\_1146003728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《社會情緒學習  
(SEL)之教師自我照顧與支持工作坊》3日工作坊實施  
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、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，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、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。
- 三、旨揭教師工作坊活動以教師常見之生涯發展需求為主題，特邀國內具豐富資歷之專家帶領，具體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辦理時間：114年12月13日、114年12月20日及114年12月27日，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 - (二)辦理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6樓602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29號）。

(三)帶領講師：陳學志教授、吳怡萱助理教授。

(四)錄取人數：30名。

(五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vxYy0>

#### 四、本工作坊成員錄取原則與順序：

(一)教育部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優先；

(二)以能完整參與三日活動的教師優先錄取為原則；

(三)本年度首度報名本中心團體諮商輔導服務之教師優先，  
視員額均衡錄取；

(四)經工作坊講師評估，報名者參與期待和活動設計與目標  
符合者；

(五)於時限內完整填寫第二階段報名表單者。

五、旨揭工作坊採網路報名方式，：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 
26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點，並視實際報名狀況，保留延  
長報名時間之調整權利。

六、檢附3日工作坊實施計畫及宣傳海報各乙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